附件.江东发展大厦充电项目招商比选评分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评分因素** | **评分标准** |
| 分值构成（总分100分） | 商务资质：30分技术部分：20分商务报价：50分 |
| 商务资质评分标准（30分） | 应答方自2019年1月1日起（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），在海南省内承接过充电桩运营业绩：单项合同运营充电桩数量50个（含）以上的，每个得5分，本项最高25分；单项合同运营充电桩数量30（含）-50个的，每个得3.5分，本项最高14分；单项合同运营充电桩数量30个以下的，每个得2分，本项最高10分；以上三项累计得分最高为25分。参与项目属于省级公共充电基础设施示范项目的，得5分，本小项最高5分。证明材料要求：须在应答文件中提供“企业类似项目情况表”，需注明清楚：合同名称、项目名称、项目建设单位、项目类型、运营充电桩数量、合同服务期限、签订时间等，提供体现相关内容的合同页面以及首尾页复印件并加盖公章。参与过省级公共充电基础设施示范项目的投资或运营的，提供发改委等政府部门红头文件及项目清单复印件，或其他证明参与该项目的证明文件，并加盖公章。 |
| 技术方案评分（20分） | 优秀：设计说明书文字表达清楚、设计内容完整齐备，有成熟的线上运营系统，有较好的海南本地服务保障，得20-13分。良好：整个对项目理解一般，内容相对全面，勉强符合项目实际，设计说明书文字表达比较清楚，有线上运营系统，有海南本地服务保障，得12-7分。一般：对项目理解不深刻，内容基本全面，有设计说明，无自己的线上运营系统，海南本地服务保障较差，得6-0分。 无此项内容不得分。 |
| 报价评分标准（50分） | （1）报价注意事项：报价人以给我司的服务费分成百分比为单位报价，报价应保留小数点后两位。（2）满足此次文件要求且所报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，其价格分为满分，其他报价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：（3）报价得分=(评审基准价／报价)×50注：在评审过程中，评审小组认为报价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报价，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，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，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；报价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，评审小组应将其作为无效报价处理。 |